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518Z0209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10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518Z0209 号

###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瑞技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科瑞技术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科瑞技术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科瑞技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科瑞技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

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科瑞技术公司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瑞技术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518Z0209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黄绍煌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张端颖

2025年4月24日

##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223号）文件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00万股，发行价格15.1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19,100,000.00元，扣减不含税发行费用53,324,7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65,775,300.00元。该次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7月23日全部到位，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9]4832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4年，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为9,597,710.70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97.17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为609,623,976.94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3,848,676.94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

科瑞智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募集账户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将存放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华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结余的利息1,968.56元转入基本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与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华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10月15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科瑞”）、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张家边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2月12日公司及深圳市科瑞技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瑞科技”）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华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所有账户已完成销户手续。上述专户注销后，公司针对上述专户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609,623,976.94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主要目的为通过软硬件升级，改善公司的研发环境，并招募高端技术人才，全面提升公司技术研究及创新能力以及提升公司信息技术软硬件环境和支持能力，规范信息化业务流程，建立强大的数据分析功能，帮助各部门、人员之间高效协作，最大限度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提升企业竞争力，上述项目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33,172,506.67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6,456,775.47元。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9]48320010号）。本次置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

2019年9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为保障公司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中山科瑞提供无息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76,458,664.50元用于置换预先投入“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拟使用募集资金23,541,335.50元用于“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的建设。公司根据该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和实际资金需求，在上述借款总额范围内一次或分期向中山科瑞提供借款，借款期限五年，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算。借款到期后，经批准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年11月16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募投项目“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结项，并将原计划投入“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中的剩余募集资金26,617.95万元和“自动化装备及配套建设项目”暂未投入的募集资金12,114.96万元，合计38,732.91万元（含累计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变更投资“科瑞智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科瑞科技，实施方式以向科瑞科技提供借款方式进行。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 （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 （九）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

(十)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十一)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16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募投项目“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结项，并将原计划投入“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中的剩余募集资金 26,617.95 万元和“自动化装备及配套建设项目”暂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12,114.96 万元，合计 38,732.91 万元（含累计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变更投资“科瑞智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科瑞科技，实施方式以向科瑞科技提供借款方式进行。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59.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0,962.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承诺投资项目												
1. 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是	35,556.09	10,024.17		10,024.17	1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4.99	否	是		
2. 自动化装备及配套设施项目	是	11,829.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 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否	5,516.90	5,516.90		5,532.43	100.28	2020 年 06 月 30 日	注 1	不适用	否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3,675.00	3,675.00	56.84	3,794.70	103.2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 1	不适用	否		
5. 科瑞智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是		37,361.46	902.93	41,611.10	111.37	2023 年 07 月 31 日	16,612.14	是	否		

合计	56,577.53	56,577.53	959.77	60,962.4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原募投项目“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基础工程已经建设完成，剩余募集资金已变更投入科瑞智造产业园建设项目。中山的高端制造业产业集聚还不明显，技术人才缺乏，物流供应链配套不发达，业务产能扩张需求放缓，未实现预期效应。</p> <p>原募投项目“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基础工程已经建设完成，基本达到投入使用状态，相对于深圳、东莞，中山的高端制造业产业集聚还不明显，技术人才缺乏，物流供应链配套不发达，业务产能扩张需求放缓，剩余资金暂时不需要投资于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p> <p>原募投项目“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其自有资金可以满足其自身的研发、生产以及业务扩张的需求，暂不需要使用募集资金。</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公司将募投项目“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结项，并将原计划投入“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中的剩余募集资金 26,617.95 万元和“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暂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12,114.96 万元，合计 38,732.91 万元（含累计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变更投资科瑞智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瑞 Technologies 有限公司。</p> <p>此事项已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2020 年 1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33,172,506.67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6,456,775.47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9]48320010号），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9年度内已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主要目的为通过软硬件升级，改善公司的研发环境，并招募高端技术人才，全面提升公司技术研究及创新能力以及提升公司信息技术软硬件环境和支持能力，规范信息化业务流程，建立强大的数据分析功能，帮助各部门、人员之间高效协作，最大限度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提升企业竞争力，上述项目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注2：实际投入总额超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系募集资金结存的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收益。

附表 2:

2024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科瑞智造产业园建设	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	25,531.92	902.93	41,611.10	111.37	2023 年 7 月 31 日	16.612.14	是	否
	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11,829.54							
合计		37,361.46	902.93	41,611.10					
<p>(1) 变更原因</p> <p>原募投项目“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基础工程已经建设完成, 基本达到投入使用状态, 相对于深圳、东莞, 中山的高端制造业产业集群还不明显, 技术人才缺乏, 物流供应链配套不发达, 业务产能扩张需求放缓, 剩余资金暂时不需要投资于中山科瑞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原募投项目“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 其自有资金可以满足其自身的研发、生产以及业务扩张的需求, 暂不需要使用募集资金。</p> <p>公司在深圳地区的研发、办公、生产场地都是通过租赁方式取得, 已在深圳市南山、宝安、龙岗、光明区租赁十余处办公及生产场地, 年租金费用高达 1,500.00 万元以上。租赁场地虽然短期内能满足业务扩张的需求, 但是随着公司规模扩大, 公司多地管</p>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p>									

	<p>理费成本增加、资源利用率偏低、租赁场地的使用不稳定性都增加了公司的经营成本和经营风险。因此，公司亟需集研发、生产、办公于一体的综合化总部基地或产业园区。</p> <p>2019年，公司收购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市科瑞技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其拥有坐落于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长圳社区光侨路九号路的 A608-0133号工业用地可用于科瑞智造产业园建设项目的建设。科瑞智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形成稳定经营场所，公司研发、生产、办公环境将得到明显改善，有利于公司节约租赁成本，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租赁场所不稳定的风险。</p> <p>综上所述，公司在深圳建设用地成熟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优先用于科瑞智造产业园的建设，在深圳总部建立一个集研发、生产、办公于一体的综合性产业园区，改善公司研发、生产、办公环境，降低租赁场所不稳定的风险，提高管理效率，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收益。</p> <p>(2)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p> <p>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年11月16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28日、2020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和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811.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2023 年 03 月 05 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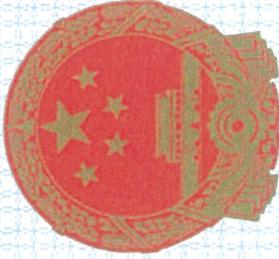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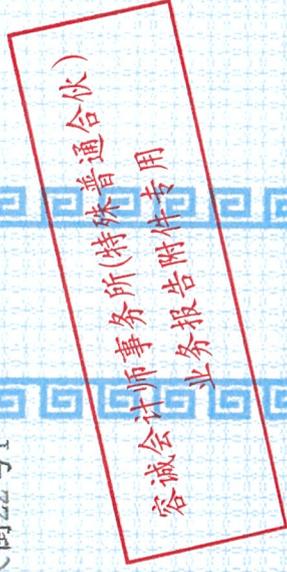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98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4403000111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04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黄绍煌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黄绍煌  
 Full name: 黄绍煌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02-28  
 Date of birth: 1975-02-28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524750228695  
 Identity card No.: 44052475022869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9年 12月 19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转会)深圳分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2019年 12月 1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转会)深圳分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2019年 12月 19日

年度检验登记



黄绍煌  
 44030001113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 年 04 月 28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20年 6月 8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转会)深圳分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2020年 6月 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转会)深圳分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2020年 6月 8日

黄绍煌(44030001113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440300011139

年 月 日



姓名 张端颖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2-04-29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10881199204291524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1101003207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1日  
Date of Issuance



张端颖

110100320746



张端颖

110100320746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  
册  
出

一年  
after